

#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文件

中水会字[2018]第 008 号

## 关于交纳 2018 年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理事单位和单位 会员会费的通知

各位理事、各位会员：

会费是本会开展各项工作的重要经费来源之一。按照《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会费收取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中水会字[2018]第 006 号)的规定，理事单位和单位会员应按年度交纳会费，请各理事单位、单位会员按照会费收取标准交纳 2018 年会费。

### 一、 汇款方式

1、邮局汇款(汇款请注明“汇款人和汇款单位名称，并注明是会费”)

地 址：北京海淀区清华东路 35 号北京林业大学主楼东配楼

204 房间

单 位：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收款人：陈 涛

2、银行汇款(汇款请注明“汇款人和汇款单位名称，并注明是会费”)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东升路支行

户 名：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账 号：0200006209014432774

## 二、 注意事项

- 1、 交费后请将单位名称、汇款凭证、纳税人识别号、邮寄地址、联系人姓名和手机号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到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秘书处邮箱：[zgsbxh@263.net](mailto:zgsbxh@263.net)，学会收取会费统一开具民政部核发的“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发票”
- 2、 交纳会费后如果一个月还未收到发票请致电查询。

## 三、 联系方式

张晓荣：010-62338045

陈 涛：010-62336045



附件：

- 1、《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会员管理办法》
- 2、《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会费收取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